

龙尊教育入门

程益基 赵锡安 雪湘明 著



华夏出版社

序 言

近年来,我国残疾儿童、少年的义务教育有了较快的发展,但从总体来看,仍然是当前实施义务教育的薄弱环节。据1987年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推算,我国残疾学龄儿童有600多万,其中听力语言残疾学龄儿童约有80多万,但已经入校就读的学生人数所占比例却很小。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落实《中国残疾人事业五年工作纲要》,尽快扭转残疾人教育的落后局面,国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1988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国家教育委员会、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在北京联合召开了全国特殊教育工作会议,着重研究和制定了在残疾儿童、少年中普及义务教育的指导方针、发展规划以及需要采取的政策措施,这对于我国特殊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无疑会产生深远的影响。

发展特殊教育事业,要从我国国情和残疾人教育的实际出发,贯彻普及与提高相结合,以普及为重点的原则。我国的聋教育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但在许多地区仍然发展缓慢。为了加快聋教育的步伐,为更多的耳聋儿童入学创造条件,除办好聋校外,还要有计划、有步骤地在普通小学附设耳聋学生班或组织耳聋学生随班就读试点,逐步形成一条发展聋教育的新格局。

发展特殊教育事业,需要一支业务精良、训练有素的师资队伍。他们必须具备热爱残疾儿童、少年的良好品质,还要有献身特殊教育的高尚情操,并掌握特殊教育的业务知识和教学能力。当前我国特殊教育的研究工作还比较薄弱,聋教育的研究工作也必须加强。

《聋教育入门》的三位作者都是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并从事特殊教育多年的同志,他们从聋教育的薄弱环节和亟待解决的问题上入手,撰写了这本可供聋教育工作者、残疾儿童、聋少年家长、特殊教育师范学校师生及有关人员参考借鉴的书。该书比较注重实践性,与国内同类选题相比,具有较实际的应用价值。该书还探讨了聋校的教育内容、办学形式、发展耳聋学生语言及对其加强思想教育等问题。我们对作者们在实践基础上进行理论研究的尝试表示赞赏,我们衷心希望广大特殊教育工作者深入教学第一线,进行不懈的研究工作,争取有更多的特教理论著作问世。

九十年代,我国将全面实施“八五”期间发展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方案,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及其它有关部门将采取有力措施,使残疾儿童、少年的教育事业在“八五”期间有较大的发展。

李仲汉

1992年2月27日

前 言

自从 1874 年中国建立第一所聋校到现在,我国的特殊教育已经历了一百多年的风风雨雨。在长期的封闭、停滞、徘徊之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改革开放的强劲东风使我国的特殊教育实现了真正腾飞。随着《义务教育法》的颁布实施,各地正在认真制定和执行“八五”期间发展特殊教育的规划,把特殊教育同当地实施一定年限的义务教育工作统一规划,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一检查。《残疾人保障法》又进一步使大家明确了特殊教育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切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是国家、社会、学校和残疾人家庭的共同责任。我国已形成了这样一个共识,那就是,发展特殊教育事业是一项有利于国家、民族、造福于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大事,是社会主义优越性和人道主义精神的具体体现。

作为特殊教育工作者,要认清当前的紧迫形势,勇敢担负起搞好特殊教育事业的重任,置身于教育改革的大潮之中,努力学习特殊教育理论,刻苦钻研业务,做到理论和实践相结合,探索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特殊教育新路子,为我国的特殊教育赶超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为把残疾学生培养成为对国家、对社会有用的人才,贡献自己的力量。

我国的聋教育事业是特殊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地聋校如雨后春笋般地纷纷建立,缓和了耳聋儿童上学难的矛盾,

但是有关聋教育的著作、论文还很少很少,远远不能满足广大聋教育工作者的需要。根据我国聋教育的实际情况,我们几个从事多年聋教育教学工作和管理工作的同志,结合自己的实践经验,并参考了各地的先进经验和有关专家的新观点、新思路,撰写了这本《聋教育入门》。该书试从耳聋儿童的残疾分类入手,较具体地分析了聋校的教学与管理、耳聋学生的心理与教育等方面的问题,并对聋人手语及怎样学习手语作了专门章节的论述。该书力求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知识与实用相结合,尽可能地贴近聋校的实际情况,做到简明扼要、重点突出。聋校的工作方方面面,聋教育涉及的问题千千万万,我们不可能进行全面的叙述,只能择取目前聋校亟待解决的问题作为重点篇章来论述。该书适合聋教育工作者、耳聋学生家长、特教师范学校师生以及残联的同志阅读。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参阅了《聋校教育学》、《中国手语》、《手语—聋哑人的语言》、《家庭教育讲座》、《和小学教师谈儿童心理》等专业书籍,参阅了各地一些专家、学者的论文。在成书过程中曾得到王绪成同志的热情帮助,还得到了向阳、姚再卿、李香梅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国家教委副司级巡视员李仲汉同志为本书撰写了序言。在此一并表示深深的谢意。全书是由江苏省教委程益基、徐州市教育局赵锡安、武汉市第二聋校雪湘明分别撰稿,并由赵锡安进行了整体修改和文字润饰。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时间又紧,书中的错误在所难免,恳请各位专家、学者、聋教育工作者不吝指教。如果这本书能给特殊教育工作者一点启迪的话,那将是我们最大的快慰。

程益基 赵锡安 雪湘明

1992. 9. 10 教师节

目 录

序言	(1)
前言	(3)
一、耳聋儿童的残疾问题	(1)
1. 耳的生理构造与病理	(1)
2. 听力语言障碍的原因及表现	(2)
3. 听力障碍的等级标准	(5)
4. 听力检测与聋教育的关系	(7)
二、耳聋学生的心理	(14)
1. 耳聋学生的心理概述	(14)
2. 耳聋学生的感知觉特点	(15)
3. 耳聋学生的思维特点	(16)
4. 耳聋学生注意的特点	(18)
5. 耳聋学生的记忆与知识的保持	(20)
三、聋教育的内容	(23)
(一) 聋校的体制与教学计划	(23)
(二) 聋校的教学内容与教学原则	(25)
(三) 聋校语文、数学教材的特点及教学特点	(30)
1. 现行语文教材的特点	(30)
2. 聋校语文教学的特殊性	(32)
3. 现行数学教材的特点	(33)

4. 聋校数学教学改革	(35)
(四)怎样发展耳聋学生的语言	(36)
1. 耳聋儿童语言形成和发展的特殊性	(37)
2. 耳聋学生语言的开发	(38)
3. 提倡口语教学	(43)
4. 看话能力的培养	(44)
5. 发展耳聋学生语言能力的争鸣	(45)
(五)聋校的叙述、作文教学	(50)
1. 叙述、作文教学的性质	(50)
2. 叙述、作文教学的任务	(51)
3. 耳聋学生理解和运用祖国语言文字的艰巨性	(52)
4. 叙述、作文教学的原则	(55)
5. 关于叙述教学	(58)
6. 作文课教学	(68)
(六)耳聋学生的朗读与阅读	(76)
1. 怎样辅导耳聋学生朗读	(76)
2. 培养耳聋学生独立阅读课文	(84)
(七)聋校的职业技术教育	(88)
1. 谈聋校职业技术教育的重要性	(88)
2. 职业技术教育的内容与原则	(89)
3. 怎样施行职业技术教育	(90)
四、怎样对耳聋学生进行思想教育	(94)
(一)针对性教育	(94)
1. 坚持三条原则	(94)
2. 抓住三个重点	(96)
3. 发挥三个作用	(98)

(二)教师怎样对待学生	(99)
1. 师生之间——艺友关系	(99)
2. 师生之间应做到的几点	(99)
(三)聋校的班主任工作	(102)
1. 开展不同年龄段学生的思想工作	(102)
2. 协助学生组织发挥作用	(103)
3. 注意班主任素质的培养	(103)
(四)耳聋学生的家庭教育	(104)
1. 家庭教育概述	(104)
2. 家庭教育的重要性	(105)
3. 耳聋学生家庭情况分析	(107)
4. 家庭教育的内容	(109)
5. 家庭教育应注意的问题	(112)
6. 实行“三结合”教育	(115)
五、手语——聋教育工作者的必修课	(119)
(一)关于手语是不是语言的探讨	(119)
(二)学习手语的重要性	(121)
1. 加强手语学习有利于学生掌握所学的知识	(123)
2. 加强手语学习有利于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	(124)
(三)简谈手语	(124)
1. 手语的概念	(124)
2. 手语的构词方式	(125)
3. 手语的特征	(128)
4. 谈谈汉语手指字母	(129)
(四)怎样学习手语	(131)
1. 注意手语的准确性	(131)

2. 要做到有表情地表达手语	(132)
3. 怎样记单词	(133)
4. 学习词组、句子应注意的问题	(137)

(五)《中国手语》单元分析

1. 人	(138)
2. 衣物 食品 日用品	(140)
3. 时间 空间	(141)
4. 事物的特性、动作	(142)
5. 工作 生活 社交	(144)
6. 哲学 心理	(145)
7. 政治 法律	(146)
8. 国防 公安	(148)
9. 民族 宗教 历史	(149)
10. 经济	(150)
11. 文化 教育 体育 卫生	(152)
12. 自然科学	(154)
13. 地理	(154)
14. 动物 植物	(160)
15. 其他常用词语	(160)

六、聋校的建设

(一)聋校的几种办学形式

1. 单独设校	(162)
2. 单独办班	(162)
3. 随班就读	(163)
4. 其他办学形式	(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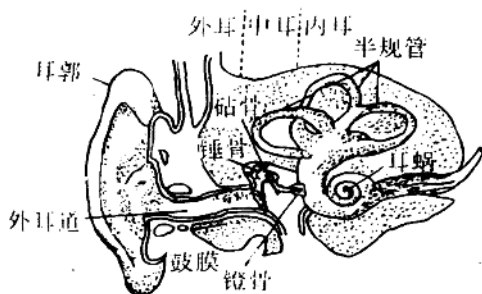
(二)聋校的机构设置

(三) 聋校的资源教室	(165)
1. 律动教室	(167)
2. 听力检测室	(167)
3. 语言训练室	(168)
4. 情景教室	(168)
5. 电化教室	(169)
6. 工艺教室	(169)
7. 美术教室	(170)
8. 职劳教室	(170)
(四) 聋校的规章制度	(171)
1. 聋校教师职责要求	(171)
2. 聋校班主任工作职责	(172)
3. 耳聋学生生活常规	(173)
4. 耳聋学生课堂常规	(174)
5. 聋校宿舍制度	(175)

一、耳聋儿童的残疾问题

1. 耳的生理构造与病理

这是耳的解剖图：



人的听觉器官可以分为外耳、中耳和内耳三部分。

外耳包括耳廓和外耳道。耳廓的主要组织是软骨。耳廓的皮肤薄，皮下组织少，血管浅表，所以耳廓容易受冻。耳廓上有许多穴位与身体的部分经络相通。耳廓软骨与外耳道软骨相连，如果外耳道发炎，耳廓根部也会肿胀。外耳道指外耳门至鼓膜约 2.5—3.5 厘米长的一部分。外耳道向外 1/3 为软骨，向里 2/3 为骨部。靠近鼓膜 0.3 至 0.4 厘米处的骨部是外耳道最狭窄的地方，叫外耳道狭部。如果外耳道进入异物就常

常停留在这个地方。外耳道骨部同下颌紧密相连，外耳道有炎症时，咀嚼东西就会感到疼痛。

中耳的构造比外耳复杂。它包含鼓室、咽鼓管等部分。鼓室是由鼓膜与内耳侧壁构成的一个直径只有 15 毫米的空腔。这个空腔内有锤骨、砧骨和镫骨组成的听骨链，有鼓膜紧肌和镫骨肌以及鼓室神经丛。咽鼓管是中耳至鼻咽的唯一通道，也是中耳感染的主要途径。空气通过鼓口进入鼓室，使鼓室内外气压处于平衡。成人的咽鼓管较长，鼓口高于咽鼓口。儿童的咽鼓管很短，而且咽口同鼓口处于水平位置，所以儿童极易感染中耳炎。

内耳是听觉器官最复杂的部分。内耳也叫迷路。内耳的重要部分是前庭、半规管和耳蜗。内耳的功能是声音通过鼓膜传导到听骨链，经前庭神经促使淋巴液波动，然后进入蜗旋器。通过迷路后传达到大脑皮层的听觉中枢。

人的听觉器官是一部精密的生理仪表。首先靠音波传入耳孔，再传到鼓膜，鼓膜发生震动，三根听小骨同样发生振动。这样，声音就传入内耳，靠振动来影响听觉神经，再由听神经传入大脑，最后由大脑判断声音，即声音构成。大脑通过听觉器官输入各种音响符号，经过综合加工才能编制成系统的思维程序。

2. 听力语言障碍的原因及表现

人的听觉系统发生障碍时，大脑就难以接收音响符号，因而也直接影响着语言功能的正常发育与发展，就形成了人们平时习惯说的“聋哑”。事实上，“聋”和“哑”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聋”是当人们听觉系统的传音部分、感音部分或两部分发生病变时出现障碍或听力减退。一般轻者为重听，重者即为耳

聋。“哑”则系先天因素或在婴幼儿时期因种种原因使双耳发生重听以至全聋，完全或基本不能接受外界声音的刺激，无法学习言语或巩固和发展已掌握的言语，造成既聋又哑的状态。可以说，聋是病，哑是聋造成的；聋是哑的因，哑是聋的果。根据上述说明，大多数耳聋学生具有学习语言的潜在能力。

现代医学和解剖研究虽然未能找到彻底医治耳聋的灵丹妙药，但是在致聋的病理病因研究方面是卓有成效的。

我国从五十年代起到现在，许多医疗、教育方面的累计调查资料表明，先天致聋数约占耳聋儿童的百分之三十左右，后天致聋数约占耳聋儿童的百分之七十左右。

在先天致聋的耳聋儿童中，遗传和父母近亲结婚是两个基本原因。遗传是指亲代的性状又在下代表现的现象，也就是指遗传物质从上代传给后代的现象，这种现象集中在父母双亲或直系亲属是聋人的家庭之中。近亲结婚是因为父母的血统相近，具有遗传缺陷的基因常在同一位点上，所以尽管父母都很正常，出生的子女却会显出先天性耳聋或其它症状来，而且具有连续性。在聋校，这种现象占有一定的比例。有的聋校就有过两姐妹或三兄弟先后就读该校的实例。先天性致聋除了遗传和父母近亲结婚原因造成外，还有一些是由于母亲在妊娠期患疾病、药物中毒或产程物理原因致聋的。例如母体在妊娠期有急性或慢性传染病，如肝炎、脑炎、肾炎、毒血症、糖尿病等均可能引起胎儿内耳发育不健全或感染。母体因病服药注射奎宁、水杨酸以及抗菌素类药物均有可能损害胎儿的螺旋神经节。另外，产妇在生产过程中缺氧、挤压或早产也有可能导致耳聋情况的发生。

后天致聋主要有以下三种原因：

病因性耳聋——如患脑炎、肺炎、麻疹等。这是传染源引起的耳聋。脑炎球菌或肺炎球菌都可引起脑脊髓膜炎而导致耳聋。

损伤性耳聋——如巨响、物伤、耳病等。这是物理性损伤和耳病变导致的耳聋。炮震、响雷、噪音能造成气压的强烈变化而引起耳聋。耳膜外伤、耳内有异物、肿瘤，患有中耳炎、耳硬化症等病也有可能致耳聋。

中毒性耳聋——如注射链霉素、卡那霉素、庆大霉素等抗菌素。这是因为这些抗菌素极易损害内耳的毛细胞，稍不注意就会使双耳失聪、终生致聋。容易使耳中毒的药物还有新霉素、双氢霉素、托布霉素、万古霉素、紫霉素、瑞斯托霉素、多粘菌素B等等。在致聋的基本原因中，抗菌素中毒最为普遍。

从以上致聋原因的分析中，我们已经看到由于致聋原因的不同，听觉系统受损的部位也不一样。一般来说，外耳或中耳受损属传导性耳聋，内耳神经或大脑听区神经受损属感音性耳聋，如果综合受损，则属混合性耳聋。由于听觉受损而导致语言神经活动受阻，则会产生神经性失语。

关于听力障碍和语言障碍的分类简要归纳如下：

分 类	性 质	原 因
听 力 障 碍	传导性耳聋	外耳或中耳受损
	感音性耳聋	内耳神经或大脑听区神经受损
	混合性耳聋	综合受损
语 言 障 碍	神经性失语	听力受损导致语言神经活动受阻
	器质性失语	发音器官发育不全或受损
	表达性失语	神经性或语言意识紊乱

由于产生听力和语言障碍的原因及程度的差别,耳聋学生的听力和语言的损失情况也不尽相同,就听力障碍而言,大致有以下两种状态:

听力语言完全丧失——又聋又哑。这类学生的发音训练十分困难。通过教师耐心的辅导和学生艰苦的学习,有的学生能通过口型学习,掌握一些有声语言。

听力基本丧失,但能说话或构音不清——聋而不哑。这类学生在聋校为数不少。对这部分学生应通过听力检测进行分类教学,让有一定残余听力的耳聋学生集中进行听力语言训练,使他们的听力、语言得到不同程度的康复。

有一种语言障碍不是由于听力损失引起的,属于单纯性语言障碍,如失语、失音、构音不清、严重口吃等等。他们属于哑而不聋。这类学生在聋校也有一些。严格地说,他们不属于聋校的招生范围。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对检测设备和制度尚不完善的聋校收进少数这类学生是可以理解的。学校应对这类学生关心爱护,实施有针对性的个别教育计划。

听力与语言具有功能互损与互补作用。对有听力语言障碍的耳聋学生应通过检测确定其损伤程度和部位,有针对性地采取补偿手段和教学方式。决不能对他们不加区别地笼统对待。除了生理上和病因上的区别外,还应考虑耳聋学生的家庭成长环境、个性气质、爱好习惯等客观因素,做到因材施教,有的放矢,力求获得良好的教育效果。

3. 听力障碍的等级标准

上面我们简述了耳聋儿童产生听力语言障碍的原因和分类,下面谈谈耳聋儿童听力损伤的等级划分。

首先对听力有关的两个概念作一些简要说明。

音频：音频是声音的频率。声音是由声源的振动而产生的声波。声源一秒钟振动的次数叫做音频。国际上把声源振动一次的音频定为一个计算单位，称为赫兹(HZ)。人耳所能听到的音频范围是 11—20000 赫兹，敏感范围则在 1000—3000 赫兹。

声强：声强是声音的强度。它由产生声音的压力来决定。声音的强度在国际上以分贝(dB)为单位。例如一般人正常的交谈声强是 30 分贝(dB)，高声谈话是 60 分贝(dB)等。分贝数越高，声音的强度越大，130 分贝以上的声强人耳就会产生疼痛感。

了解了与听力有关的这两个基本概念后，再来谈谈听力等级的划分问题。

经国务院批准，由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领导小组印发的《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五类残疾标准》对听力残疾的级别划分为两个类型四个级别。

(1) 聋

一级聋：语言频率平均听力损失大于 91 分贝。

二级聋：语言频率平均听力损失大于 71 分贝、等于或小于 90 分贝。

(2) 重听

一级重听：语言频率平均听力损失大于 56 分贝、等于或小于 70 分贝。

二级重听：语言频率平均听力损失大于 41 分贝、等于或小于 55 分贝。

列表如下：

分 类	级 别	听力损失程度
聋	一级聋	$>91\text{dB}$
	二级聋	90—71dB
重听	一级重听	70—56dB
	二级重听	55—41dB

在我国,听力损失等于或小于 40dB 的不属于听力残疾范围。有的国家把听力正常值低限定在 25dB。

上表中类别栏里出现的“聋”与“重听”虽然同属于听力障碍,但听力损失的程度和听觉器官的损伤部位是有区别的。一般来说,病变在外耳、中耳的为传导性耳聋。单纯传导性耳聋最大的听力损失一般不超过 69dB,也就是说传导性听力障碍基本上属“重听”范畴。如果病变在内耳、耳蜗神经、听觉中枢,则为感音性耳聋。感音性耳聋的听力损失按病变深度不同而程度不同,但一般都在 70dB 以上。也就是说,感音性听力障碍属于“聋”。

关于听力障碍的这种划分,清代医学家沈金鳌做过如下定义:“耳聋者,音声隔闭,一无所闻。”“闻之不真者,名为重听。”这种对听力障碍轻重程度的划分对耳聋儿童的康复训练和聋教育都有实际的重要意义。

4. 听力检测与聋教育的关系

目前,国际上对耳聋儿童的听力检测采用了十分先进的仪器和手段。例如“声阻抗测听”,这是利用电声阻抗听力计来检测鼓室的气压值、鼓膜的声阻抗值和镫骨肌的反射值。经过综合分析就可以客观地得出耳聋者的听力损失情况。又例如